

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以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向社会公布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内容涵盖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持续深入贯彻落实《条例》精神，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及教育体育事业发展大局，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健全信息公开机制，优化公开渠道，提高公开质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5 年，区教体局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的范围与深度。聚焦教育政策发布、学区划分、招生入学、教师招聘、职称评审、校园安全、体育赛事活动等公众关注领域，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及时、

准确地发布权威信息。全年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07 条，较上一年有所增加，信息内容更为全面、及时、实用。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区教体局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畅通网络、信函、当面申请等受理渠道，规范并完善受理、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各环节流程。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强化信息源头管理，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准确、表述规范。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提升各股室、局属单位信息员的业务能力和公开意识。定期对公开信息进行梳理、更新和维护，保证信息的时效性和有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区教体局继续以薛城区政府集约化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的主要阵地，严格按照平台栏目设置要求规范发布信息。同时，积极探索利用政务新媒体等辅助渠道，加强政策解读和便民服务信息传播，提高公开实效和公众获取信息的便利程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调整完善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主动接受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对指出的问题立即整改。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相关考核评价体系，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公开要求落实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

1. 结果公开多，过程公开少。招生计划、经费使用等结果信息公布较多，但决策过程、听证记录、意见征集反馈等环节，公众参与感较弱。2. 动态更新滞后，时效性有待加强。虽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信息公开，但长期未更新栏目常见，机构职能、领导分工、教师学生评优树先等基础信息更新不及时，历史数据堆积，有效信息被淹没。

(二) 改进情况:

1.强化需求导向，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和公开过程。通过调研、大数据分析精准识别公众信息需求，尤其关注随迁子女入学、“双减”政策落地、职业教育等热点。在招生、基建采购等领域，逐步公开征求意见、决策依据、实施进展等信息。2.通过交叉检查、互查互评等方式，动态更新公开内容，推动各学校及时补充完善公开内容细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年度，区教体局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过程中，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

2.关于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本单位根据上级政务公开工作有关要求，紧紧围绕公众关切，在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强化政策解读回应、优化政民互动、夯实基层政务公开基础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2025年，区教体局共承办区人大代表建议29件、区政协提案30件，内容涉及教育资源优化、师资队伍建设、学生全面发展、体育设施建设等多个领域。所有建议提案均在规定时限内高质量办理完成，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100%。

4.政务公开创新开展情况。配合区级平台优化工作，探索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公开服务体验。持续参与“政府开放日”等活动，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与交流。

5.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说明事项：无。

6.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7. 报告获取方式：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薛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xuecheng.gov.cn/zwgk/xxgknb/2025xxgknb/>）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进行查阅与下载。如对本报告存在疑问，请与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枣庄市薛城区泰山中路 86 号；邮编：277000；电话：0632 - 4411494；电子邮箱：xc4411494@zz.shandong.cn）。